

证券代码：688033

证券简称：天宜上佳

公告编号：2023-031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 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8月4日，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于2023年7月7日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561,368,496股增加至562,198,596股，公司注册资本由561,368,496元增加至562,198,596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1日披露的《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情况

由于公司注册资本及总股本发生变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

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现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1,368,496.00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2,198,596.00 元。
2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61,368,496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62,198,596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关于本次修订后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

鉴于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本次公司章程修订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7日